

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关于挂牌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独立意见

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挂牌转让参股公司苏州双航机电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，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和公司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现就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1. 公司通过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参股公司苏州双航机电有限公司 7.58%股权，有利于公司盘活资产，优化产业结构布局；
2. 挂牌转让参股公司苏州双航机电有限公司 7.58%股权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同意公司挂牌转让苏州双航机电有限公司 7.58%股权。

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：李纪南 刘瑞复 陈怀谷

2016 年 12 月 28 日